

**蓄积量** 全县森林资源蓄积量为八十七万七千八百九十立方米，其中用材林四十七万一千二百零五立方米，薪炭林二十五万三千三百二十八立方米。活立木蓄积量在十万立方米以上的有岫嵎山和涌山两个社场，五万至十万立方米的有临港、文山、众埠、红岩四个社场，二万五千至五万立方米的有双田、十里岗、白土峰三个社场，一万至二万五千立方米的有高家、接渡、礼林、后港、镇桥、科山、共库、浯口、洛口、塔前、港口等十一个社场，一万立方米以下的有梅岩、凤凰山、县良种场、乐平镇、蔬菜等五个社场。按农业人口计算，人均占有一点六五立方米，和全国人平九立方米相比，差距很大。

**覆被率** 本县森林覆被率为百分之二十一。覆被率较高的梅岩垦殖场为百分之四十三点六，覆被率最低的蔬菜公社只有百分之零点二。用材林、经济林多集中于边远山区，防护林、薪炭林多分布于丘陵、平原，人口稠密，农田连片的地区，多数为缺材(柴)区。

城市绿化覆被率为百分之三点一。

**毛竹资源** 全县共有毛竹林一万四千七百一十五亩，约有毛竹一百四十七万五千八百根，其中：岫嵎山垦殖场三千六百四十五亩，占百分之二十四点八；红岩垦殖场三千一百五十亩，占百分之二十一点五；科山垦殖场三千零三十亩，占百分之二十点六；十里岗垦殖场二千一百七十五亩，占百分之十四点七；白土峰林木良种场、文山垦殖场及零星分布为二千七百一十五亩，占百分之一十八点四。

全县森林资源分布如下图：(见第 206 页)

## 第二节 植树造林

建国前，本县以户家零星植树为主，成片造林较少。建国后，植树造林成为一项有组织的生产活动，且连年不断，较有成效。

**育苗** 本县造林苗木，旧时多由民间自采自育，接渡的姜家、袁家和礼林的万山等村，均有采种育苗习惯，惟数量不多。1934年，本县在小南门观音阁设苗圃，面积十五亩，播种马尾松、油茶、油桐等。1941年，苗圃并入县农林场，面积扩大到二十亩零四分，每年育苗三十万株左右，以马尾松为主，油茶、油桐、乌柏、棕榈等次之。同年因养成苗木供不应求，县政府决定筹建第二、三、四、五区苗圃各一所，规定各苗圃育苗面积不得少于六亩，但并未实行。1946年，春季造林苗木缺少，曾向景德镇调进乌柏、油桐、柳杉等共七千余株。

1952年春，在农场东侧设立森林苗圃，从1953年起，森林苗圃每年采种一千斤至二千斤，最多的1971年曾达五千余斤，每年育苗四十亩左右，多时达一百二十余亩，培育各类苗木一百万株左右，多数为松、杉，也有部分城镇绿化苗木。大面积营造人工林所需的种苗，则以国营垦殖场、林场(包括社队林场)培育为主，每年育苗面积达四百至六百亩，除松、杉外，还培育其它用材林和经济林苗木。五峰山林场和文山垦殖场均以檫树采种育苗闻名全省。梅岩垦殖场的油桐嫁接苗，每年有十余万株运销省内外。育苗所需种籽多数由各垦殖场、林场自采，不足部分从外地调入。1984年全县调进马尾松籽一千一百斤，杉树籽五千斤，香椿籽九十斤，共育苗三百八十一亩，其中杉苗二百二十八亩，马尾松四十九亩，油茶二十二亩，泡桐十九亩，香椿七亩七分，其它苗木五十五亩。

本县千年桐嫩苗嫁接，取得了重大成就。千年桐雌雄异株，一向采用实生苗或种子